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2018-055

##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14日（星期四）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7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7人，分别为：陈宏良先生、朱军先生、汪名川先生、付德斌先生、陈泽桐先生、王苏生先生、陈菡女士。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全资子公司上海天马所持天马有机发光40%股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进一步优化管理架构，提高管理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367,965,019.48 元收购全资子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天马有机发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有机发光”）40%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天马有机发光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购全资子公司上海天马所持天马有机发光40%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日